



如皋市民政局：

谱写新时代民政为民新篇章



2018年以来，市民政局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党建工作为引领，以制度建设为抓手，积极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新理念，各项重点民政工作稳步推进：民生保障水平不断提升，救助体系“四统筹”模式受到江苏省社会救助省级部门联席会议情况通报表彰并被省厅领导专门批示予以推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被表彰为全国老龄系统先进集体、全省老龄宣传工作先进单位，我市成为南通唯一被列入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创新示范的县（市），南通市养老服务发展推进会在我市召开；地名工作高效推进，我市代表全省顺利通过国家地名普查验收；社区管理不断规范，我市被列入省级村（居）民小组自治试点，南通市社区建设现场会在我市召开；优抚安置政策全面落实，实现省级双拥模范城“四连冠”，连续多年被南通市委市政府命名为拥军优属模范单位；民政法治建设得到肯定，在全省民政法治工作会议上交流发言，经验材料在《江苏民政》杂志上推广。民政宣传工作多措并举，各类调研信息、宣传稿件录用率居南通各县市之首；局属单位亮点纷呈，市救助站作为省内唯一一家县级救助站被民政部授予国家二级救助管理机构称号；红十四军纪念馆成功创成全国4A级旅游景区，获评“中国最美景区”、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南通最美十大廉洁地标，被省委组织部命名为省级党员教育实境课堂。

【亮点之二】
双拥优抚工作水平有了新提高

1.实现双拥模范城“四连冠”。积极协调各部门各单位，全力以赴做好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高标准通过考评，顺利实现创成省级双拥模范城“四连冠”目标。指导各村（社区）利用现有公共服务资源和公益服务网络，建立完善拥军优属服务站、优抚（老兵）之家等基层拥军优属服务平台，全市347个村（社区）均有“双拥基层工作站”。丰富和创新国家公祭日、烈士纪念日等国防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的爱国拥军氛围。

2.落实优待抚恤政策。完善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对在乡革命军人、革命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等抚恤补助及时足额调整到位。在南通市率先实现现役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城乡一体化、退役士兵安置城乡一体化、退役士兵自谋职业补助金城乡一体化。2018年发放各类抚恤补助金达9000多万元。大力开展“慰烈工程”，加强烈士纪念设施规范管理，在6处市、镇两级烈士陵园新建造烈士墓400座。

3.深化退役士兵安置改革。认真落实退役士兵城乡一体化安置政策，积极拓宽安置路径，妥善安置符合政府安置工作对象就业，满意度100%；不断规范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工作，根据社会工作需求和退役士兵的要求，指导如皋市技工学校大力建设公寓式住宿环境，极大地提高了退役士兵的就读热情。同时，强化职业技能的实用性和有效性，建立健全退役士兵的学籍台账、推荐就业资料等，退役士兵就业率达到100%。

【亮点之五】
现代民政整体形象得到新提升

1.全面从严治党讲形象。一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制定下发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任务分解表》和《党组领导班子主体责任清单》，构建起党风廉政建设党组主体责任、党组书记第一责任、分管负责人“一岗双责”的责任落实体系。二是强化思想理论建设。坚持把日常学习教育贯穿于工作始终，系统学习党纪党规、法律法规，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期召开大党课和警示教育会议。三是强化作风风建设。认真开展以“查问题、出硬招、改彻底”为重点的作风建设大排查，通过摆表现、找差距、定举措、真整改、建机制，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果。

2.创新宣传方式亮形象。全力打造“三平台四邀请”宣传模式（三平台：民政网、微信公众号、民政手机APP；四邀请：邀请网友走进民政

【亮点之三】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取得新跨越

1.提高老年优待服务水平。强化养老保障服务体系建设，提高政策待遇。组织对新增加的百岁老人登门祝寿，赠送彩电、电风扇等。每年开展“夏送清凉”“冬送温暖”活动，为老人们送去党的关怀和温暖。柬埔寨国家电视台来我市拍摄百岁老人风采和采访长寿文化。专题片《寿宴》在中央电视台播放。中央电视台《夕阳红》栏目专题报道我局联合法院、司法局成立的全国首家老年人权益司法保障“法暖黄昏”工作站。

2.推进居家养老服务提档升级。以创建省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创新示范市为契机，积极探索建立新型居家养老服务体系。长寿星居家养老服务率先进行连锁化居家养老服务站运行，在丁堰镇虹桥村、新庄社区等10余个村（社区）形成服务体系。安康通智慧养老服务、吴窑福康居家养老服务正与相关村（社区）商谈居家养老服务站连锁化运营方案。上门服务老人56377人次，派发工单64461件，服务总时长1876635小时，满意率达100%。

3.加强养老机构安全管理。以南通市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建设要求为契机，多次召开全市养老服务质量和安全管理会议，不断压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多次联合消防大队、安监局、市场监管局、卫计委和供电公司等部门，采用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用陪同、不听汇报、直奔基层、直插现场的方式进行督查，将督查情况形成问题整改清单，限期整改，确保各项问题查有所据、查有所改。



工作、邀请第三方参与核查、邀请群众参与核查、邀请公益组织参与宣传），编织以主流媒体为支撑、民政新媒体为重点的宣传阵地网，民政宣传工作更加及时有效。网站信息更新1200多条，点击率超23万人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800余条，阅读点赞52万余次，自动回复咨询6.3万余次，形成良好的舆论环境。

3.党员走村入户提形象。积极开展“走帮服”活动，通过走村、入户、访企业，切实帮助群众化解急难问题。开展“牢记初心解民忧、聚力向心谱和谐”集中访谈，及时解决群众急难问题；深入基层摸实情、寻实策、办实事、解难题，先后对共建社区的贫困老人、空巢独居老人、优抚对象、困境儿童开展“福彩助学”、“冬送温暖、夏送清凉”、圆梦“微心愿”、“四送进社区”、“粽叶飘香、暖心端午”志愿服务等活动，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亮点之一】
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迈上新台阶

1.健全兜底保障机制。2018年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实现城乡一体化，调整为620元/人·月。农村五保集中供养标准和分散供养标准统一提高到8400元/人·年。城市“三无”老人供养标准提高到人均18300元/人·年。目前现有农村低保对象5991户11043人，城市低保对象202户269人，五保供养对象5185人。协调人社、残联和财政部门，规范化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的申报、审批、发放工作，确保应保尽保，应补尽补。

2.提升社会救助力度。医疗救助水平不断提高，医疗救助对象平台管理率及资金平台结算率由85%上升到97%，医疗救助上限由6万元提升到12万元，实现线上结算与救助水平双提升。严格规范救助程序，2018年7月全市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正式投入运行，与省、南通市核对系统同步对接，全市1.6万人签订授权委托书进行经济状况比对，反馈存疑数据2.8万条。积极开展全市低保专项治理工作，在南通督查中得到充分的肯定。

3.做好灾害应急救助工作。建立健全救灾救助工作领导机制，通过省、市补助，村镇配套，群众自筹，社会力量帮扶等，做好灾民的稳定工作，全面快速恢复灾民的生产生活。多层次多渠道宣传地震、火灾等自然灾害应急避难知识，推进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联合职能部门深入社区，现场指导如城街道陆桥社区和城南街道建设社区积极开展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工作。

【亮点之四】
基层政权建设取得新突破

1.推动村民小组自治试点。以推进省级村（居）民小组自治试点建设为契机，探索总结出“一六五四”村民小组自治模式（即：坚持一个核心，“六大员”作用，五项自我服务机制，四项管理制度），并在全市推广。不断完善民主自治管理网格，最大限度地推动城乡社区服务管理向末端延伸，畅通基层服务治理“最后一公里”，将城乡村（居）建设成为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文明祥和、平安和谐的社会生活共同体。

2.推进社会组织建设。全市现有社会组织1332家。积极推行社会组织登记和管理分离，梳理全市153家注册登记的社会团体，开展脱钩工作，目前已完成43家行业协会商会完成脱钩工作。做好社会组织规范化管理，年检社会组织1100多家，年检率90%。利用“双随机一公开”系统，随机抽查社会组织17家，推动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市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基础改造装修已结束，正在推进内部功能布局和文化氛围营造。

3.做好区划地名工作。分别与靖江、泰兴、海安、如东、通州五个毗邻县（市、区）签订2018年度《行政区域界线联检计划》、《行政区域界线联合检查的实施方案》，提高界线管理水平，推动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有效开展。积极收集整理普查资料，三轮数据清洗整改全部到位。编印《如皋市地名录》，推进《如皋市地名文化故事》的编制工作，做好普查成果转化。

